

新疆中元天能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新疆中元天能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需要计划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的期限、利息、费用和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协商确定。

公司授权董事长卢玖庆全权代表公司办理各项授信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以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以自有财产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

授信申请不存在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维持公司经营的稳定，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新疆中元天能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新疆中元天能油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6日